

证券代码：832075

证券简称：东方智能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6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省德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路398号公司1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启春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6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通过决议决定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3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3,873,748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4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出席5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出席3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8人，出席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配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建立和实施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公司董事会拟修订《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并审议通过修订后的《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873,7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修订《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873,7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订了《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873,7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邱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、强化内控管理、进一步优化董事会成员构成，建立更加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邱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邱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经核查，邱建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873,7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黄茜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、强化内控管理、进一步优化董事会成员构成，建立更加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黄茜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黄茜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经核查，黄茜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873,7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定独立董事津贴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独立董事履行其相应责任和义务，保障独立董事的劳动权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董事会审议，拟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陆万元整（税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873,7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| 姓名 | 职位 | 职位变动 | 生效日期 | 会议名称 | 生效情况 |
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邱建 | 独立董事 | 任职 | 2020年6月28日 |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| 审议通过 |
| 黄茜 | 独立董事 | 任职 | 2020年6月28日 |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| 审议通过 |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、列席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签字确认的《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29日